

总目 159 – 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管制人员：发展局常任秘书长(工务)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预算	3.505 亿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92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06 个，增幅为 14 个。	1.158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的 24 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6 个，增幅为 2 个。	
承担额结余	1.591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水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4：水务、渠务及斜坡安全(发展局局长)。
纲领(2)文物保育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
纲领(3)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	
纲领(4)九龙东发展	
纲领(5)政府内部服务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发展局局长)

详情

纲领(1)：水务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0.0	10.4	10.6 (+1.9%)	10.4 (-1.9%)
				(或相等于2011-12 原来预算)

宗旨

- 2 宗旨是确保有可靠、充足和优质的供水，并维持有效率的供水服务。

简介

- 3 工务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定水务政策，并统筹政策的推行。二〇一一年，工务科：
- 监督全港每日 24 小时供水；
 - 监督各个接驳点供应的食水水质控制以完全符合世界卫生组织饮用水水质指引所订的标准；
 - 监察全面水资源管理策略的推行，包括推广节约用水；以及
 - 与广东省当局签订二〇一二年至二〇一四年东江水新供水协议。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监督既可靠亦安全的食水供应服务；
 - 继续监督供水基础设施的维修保养和改善工作，包括水管更换及修复计划；以及
 - 继续监察全面水资源管理策略的推行，以持续享用水资源。

总目 159 – 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纲领(2)：文物保育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2.0	47.3	47.0 (-0.6%)	52.0 (+10.6%)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9.9%)

宗旨

5 宗旨是以適切及可持续的方式，因应实际情况对历史和文物建筑及地点加以保护、保存和活化更新，让我们这一代和子孙后代均可受惠共享。

简介

6 工务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支援发展局局长履行其古物事务监督的法定角色，制定和推行文物保育措施，并在过程中邀请公众参与。二〇一一年，工务科：

- 继续监察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第一批及第二批共 9 个活化项目的推行情况，该计划透过非牟利机构活化历史建筑；
- 推出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第三批共 4 幢历史建筑的活化项目；
- 继续监察新基本工程项目文物影响评估机制的推行情况，以确保文物地点免受工程影响，但倘若影响属无可避免，则制定缓减措施把有关影响减至最低；
- 按情况需要，提供援助及研究经济诱因，以促进 6 幢私人拥有的历史建筑的保育工作；
- 继续推行维修资助计划，提供资助以维修私人拥有的已评级历史建筑；
- 根据二〇一〇年十月公布的修订设计，继续与香港赛马会以伙伴合作形式推展中区警署建筑羣活化项目；
- 继续与获选的非牟利机构以伙伴形式合作，推展改造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成为标志性创意中心的工作；
- 根据《古物及古迹条例》(第 53 章)公布 3 幢历史建筑为法定古迹及 1 幢历史建筑为暂定古迹；
- 继续为约 1 444 幢历史建筑及其他由市民建议的建筑物进行评级工作，寻求古物谘询委员会确定建议的评级。该委员会在确定评级时，会考虑专家小组的意见及所收到有关私人业主和公众的意见；
- 为不同社区团体举办推广活动，提升他们对文物保育的兴趣和认识，包括举办名为「香港文物旅游博览—古迹串串贡」的巡回展览，以推广文物旅游；
- 举办二〇一一年文物保育国际研讨会暨开放日，让各国交流心得和经验；以及
- 就在香港设立法定文物信托基金以推展日后的文物保育工作的可行性，以及相关的架构和实施计划委托顾问进行研究。

7 有关文物保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纳入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下的项目累计总数	9	9	1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8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推展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第一批、第二批及第三批经选定的 13 个活化项目；
- 继续监察文物影响评估机制的推行情况，以保护具有历史或考古价值的用地及建筑；
- 继续推行维修资助计划，向私人业主提供资助以维修其已评级的历史建筑；
- 继续历史建筑的评级工作，并就保存已评级的历史建筑事宜，与业主联络；
- 继续就拟把何东花园列为法定古迹一事，与业主探索合适的经济诱因，以保育何东花园；
- 继续与香港赛马会以伙伴合作形式推展中区警署建筑群活化项目，以期可于二〇一四年年底完成；

总目 159 – 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 继续与获选的非牟利机构紧密合作，改造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成为标志性的创意中心，工程计划预期于二〇一三年年底完成；以及
- 继续举办推广活动，提升市民对文物保育的兴趣和认识。

纲领(3)：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7.2	47.3	42.0 (-11.2%)	52.5 (+25.0%)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11.0%)				

宗旨

9 宗旨是以通盘手法统筹政府的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工作，并确保绿化和树木管理的工作能互相配合。

简介

10 根据二〇〇九年六月发表的《树木管理专责小组报告 — 人树共融绿满家园》的建议，政府于二〇一〇年三月在工务科之下成立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倡导新的策略性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政策，使香港持续发展更绿化的环境。

11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辖下设有绿化及园境办事处和树木管理办事处。绿化及园境办事处负责在中央层面统筹有关绿化及园境规划和设计方面的政策事宜和部门的工作，树木管理办事处则负责在树木管理部门以至整个社会推广以质素为先的树木管理方法的有关政策事宜。二〇一一年，工务科：

- 提供专业意见，以提升大型及分区政府基建项目(例如启德发展计划)的园境设计水平；
- 继续推广在公营和私营工程项目中更广泛采用新颖的绿化技术，例如高空绿化和垂直绿化；
- 颁布指引，指导如何识别和处理褐根病、正确种植方法、成年树木的管理、石墙树木的管理等，藉此推广以专业手法管理树木；
- 与树木管理部门共同检讨树木风险评估及管理的安排，以便更有效保障公众安全；
- 继续提供树木管理培训课程，共有超过 5 000 名来自政府决策局／部门、专业团体、顾问公司、承办商的员工和其他树木管理人员参加；
- 继续编订有问题树木的资料库；
- 扩大树木管理办事处的中央树木支援组，以加强人流高／车流高地区的树木护理工作；
- 委托顾问就多个树木管理问题(例如香港常见导致树木腐烂的生物媒体)进行研究；
- 为展开本港路旁树木的普查作准备，并优先在人流高／车流高的地区进行；
- 委聘承办商开发新的电子树木管理资讯系统；
- 引进一份新的护树报告表格，加入定位功能，方便市民报告有问题的树木，并与有关政府部门合作，带头处理复杂的个案；
- 继续维持紧急应变机制，以便能迅速有效地处理严重的树木事故；以及
- 继续透过编订网上树木清单、更新及加强树木网页(www.trees.gov.hk)内容、与香港童军总会合办全新护树课程，以及举办社区外展活动等，提高市民意识和促进护树文化，以推动社区监察树木。

12 有关绿化、园境和树木管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政府种植的.....			
树木(百万棵).....	1.1	0.9	0.9
灌木(百万棵).....	8.2	7.2	5.2
时花(百万棵).....	1.0	0.8	0.7
总计(百万棵).....	10.3	8.9	6.8
政府进行绿化工程的开支(百万元).....	233.0	213.4	174.6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所举办培训课程的参加 人数.....	5 430	5 765	6 000

总目 159 – 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2010 (实际)	2011 (实际)	2012 (预算)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组所举办公众教育及社区 参与活动的参加人数	2 290	3 578	4 50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制订及颁布有关绿化、园境规划和设计及树木管理的标准、指引和良好作业方式；
- 继续就策略性政府基建工程项目的绿化和园境事宜，提供意见；
- 引进一套综合的园境设计纲领，为主要类别工务计划的园境工程的规划和设计提供指引，以提高设计质素，并使设计更为协调；
- 继续监督政府内部树木风险管理安排的有效实施，并建立有问题树木的资料库；
- 开展普查本港的路旁树木，并优先在人流高／车流高的地区进行；
- 继续透过培训和研究，提升树木管理部门的树木管理能力；
- 在二〇一二年上半年推出新的电子树木管理资讯系统；
- 继续与区议会、学校和非政府机构合作，推动社区监察树木，以保障公众安全；以及
- 继续举行公众教育和社区参与活动，以提高公众对绿化、园境和树木管理事宜的意识，并促进护树文化。

纲领(4)：九龙东发展^λ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	—	0.7	16.4 (+2,242.9%)

^λ 二〇一二年为九龙东发展办事处的成立而新加设的纲领。

[#]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相当于九龙东发展办事处筹备小组在二〇一二年二月至三月 2 个月内所需的拨款。

宗旨

14 宗旨是提倡整体规划和设计方向，协调公私营机构的工作和投资，推行所需的公共工程项目，并采取有助加快把九龙东(包括新的启德发展区、观塘和九龙湾的前工业区)转型为另一个优越商业区的措施，以支持香港的经济的发展。

简介

15 行政长官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施政报告中宣布，将九龙东转型为一个具吸引力的优越商业区，以满足对传统商业中心区以外地区的优质写字楼的需求。具体措施包括重新检视土地用途、城市设计，以及改善区内连系和相关基建。

16 发展局工务科之下会成立一个专责的九龙东发展办事处，透过采取以下策略，实现将九龙东转型为香港另一个优越商业区的规划愿景：

- 加强九龙东的区内连系，包括改善行人通道网络及其他环保方法，并透过港铁观塘线和沙田至中环线加强对外连系；
- 以优良的城市设计，塑造该区的崭新面貌，包括改善街道景观、绿化设施和公众休憩用地，并会充分利用宽阔而连贯的海滨长廊；以及
- 透过在启德发展提供旅游、体育和康乐设施，促进多元发展，以弥补主要作写字楼和商业用途的九龙湾和观塘区的不足，增添该区的朝气活力。

17 二〇一一年，工务科已着手进行筹备工作，俾能成立新的九龙东发展办事处、利用有关方面提供的意见改善整体规划、检讨现有的发展体制和程序以便实施有关计划，以及协调宣传活动以推广九龙东的崭新面貌。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8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成立一个新的九龙东发展办事处，由不同界别专业人士组成，负责引领、督导、监督和监管九龙东转型的工作；
- 着手改善九龙东整体规划，包括加强区内外的连系，并为推展新计划制订一致的公共关系和公众参与策略；

总目 159 – 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 在九龙东基建发展的项目管理和协调方面担当居中统筹的角色，包括解决衔接问题；以及
- 为私营机构提出有利九龙东转型成为优越商业区的土地发展建议，提供一站式的咨询和协调服务。

纲领(5)：政府内部服务

	2010-11 (实际)	2011-12 (原来预算)	2011-12 (修订)	2012-1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69.2	211.7	207.8 (-1.8%)	219.2 (+5.5%)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3.5%)

宗旨

19 宗旨是以既安全及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依时规划、管理和落实公营部门的基建发展和工务计划，并维持优质水平，以及推广升降机及自动梯安全。

简介

20 工务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工务政策、监督落实公营部门的基建发展和工务计划、推行业界的改善措施、就上述事宜提供法律服务，以及制定有关升降机及自动梯安全的政策。二〇一一年，工务科：

- 监察大型公共工程项目的推展情况，确保如期进行，并且不会超支；
- 督导启德发展计划的推行；
- 策导莲塘／香园围口岸工程的推行；
- 带领关于藉填海和发展岩洞来增加土地供应的公众参与活动；
- 透过与建造业议会(议会)合作，持续推动提升建造业质素；
- 与议会合作，推行各项加强培训和工艺测试及提升建造业形象的措施，以改善本地建造业的人力情况；
- 与建造业工人注册管理局(管理局)紧密合作，以便利建造业工人注册及实施《建造业工人注册条例》(第 583 章)所订的禁止条文；
- 已大致完成草拟条例草案的工作，从而修改《建造业议会条例》(第 587 章)和《建造业工人注册条例》，以合并议会和管理局；
- 就进一步开拓内地市场，以及内地与香港建造业专业人士的专业资格互认、注册和执业，与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紧密合作；
- 就香港特区政府协助四川地震灾后重建工作事宜提供支援，包括就两项主要道路重建工程项目(即省道 303 和绵茂公路)，以及在卧龙自然保护区的 23 项重建项目，牵头与四川当局联系；
- 监督长远防治山泥倾泻计划的推行，处理人造斜坡和天然山坡的山泥倾泻风险，以衔接已结束的防止山泥倾泻计划；
- 推出改善措施和举办推广活动，提升公共工程建筑工地的安全及环保成效；
- 向立法会提交《升降机及自动梯条例草案》，以加强升降机及自动梯的安全；
- 监察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以减低水浸的风险，并监察明渠的覆盖及改善工程，以改善地区环境；以及
- 与亚太地区基础设施发展部长级论坛的成员国及地区紧密合作，在香港举办第九届部长级论坛。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工务科将会：

- 继续密切监察工务计划的推展情况，以确保工程及早完成，并控制公共工程未能尽用预算款项的情况(如有的话)维持在 5% 以下的水平；
- 继续监督启德发展计划的实施情况；
- 继续监督莲塘／香园围口岸工程的实施情况；
- 继续带领关于藉填海和发展岩洞来增加土地供应的公众参与活动；
- 监督将沙田污水处理厂迁至岩洞的可行性研究；
- 监督将摩星岭及坚尼地城食水配水库迁至岩洞的可行性研究；
- 继续和议会紧密合作，推行提升建造业水平的改善措施；

- 继续监察各项加强培训和工艺测试及提升建筑业形象等措施的进度，并在有需要时加强这些措施，以改善本地建筑业的人力情况；
- 继续与管理局紧密合作，以便利建筑业工人注册及实施《建筑业工人注册条例》所订的禁止条文；
- 继续推广建造和相关的专业服务业，并争取进一步开拓内地市场，重点是有效实施建筑业和相关工程专业在广东省注册和执业的先行先试计划；
- 继续与其他决策局合作，按照合作安排落实支援四川地震灾后重建工作；
- 继续监察改善措施及举办推广活动，从而改善公共工程建筑工地的安全和环保成效；
- 继续与立法会合作审议《升降机及自动梯条例草案》，并拟备附属法例，以引入加强监管制度；
- 继续监督长远防治山泥倾泻计划的推行，以巩固和美化政府人造斜坡，缓减已知有潜在危险的天然山坡的山泥倾泻风险，以及为私人斜坡进行安全筛选研究，以期改善斜坡安全；以及
- 继续监察雨水排放系统改善工程，以减低水浸的风险，并继续监察明渠的覆盖及改善工程，以改善地区环境。

总目 159 – 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财政拨款分析

	2010-11 (实际) (百万元)	2011-12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1-12 (修订) (百万元)	2012-13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水务	10.0	10.4	10.6	10.4
(2) 文物保育	32.0	47.3	47.0	52.0
(3) 绿化、园境及树木管理	27.2	47.3	42.0	52.5
(4) 九龙东发展	—	—	0.7	16.4
(5) 政府内部服务	169.2	211.7	207.8	219.2
	238.4	316.7	308.1 (-2.7%)	350.5 (+13.8%)

(或较2011-12原来
预算增加10.7%)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0 万元(1.9%)，主要由于人事变动令拨款减少。

纲领(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00 万元(10.6%)，主要由于推行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的项目所需现金流量增加，以及雇用非公务员合约雇员的拨款有所增加。部分增加的拨款，因其他运作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纲领(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050 万元(25.0%)。主要由于为应付普查路旁树木和小型顾问研究的开支、成立树木管理办事处的中央树木支援组的全年费用，以及其他运作开支令所需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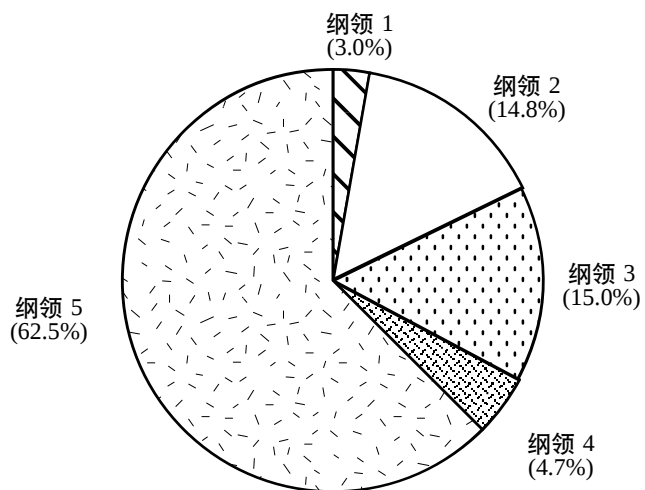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570 万元(2,242.9%)，主要由于拨款以应付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成立的九龙东发展办事处的薪金及其他运作开支。该办事处将会增加 14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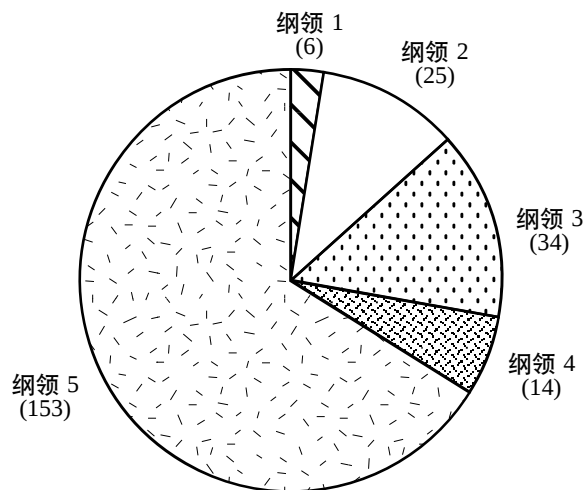
纲领(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140 万元(5.5%)，主要由于「建造业人力方面的投资」一般非经常开支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填补职位空缺和人事变动令薪金拨款增加、毕业生专业训练计划及雇用非公务员合约雇员的拨款增加，以及其他运作开支需要额外拨款。此外，将会增加 2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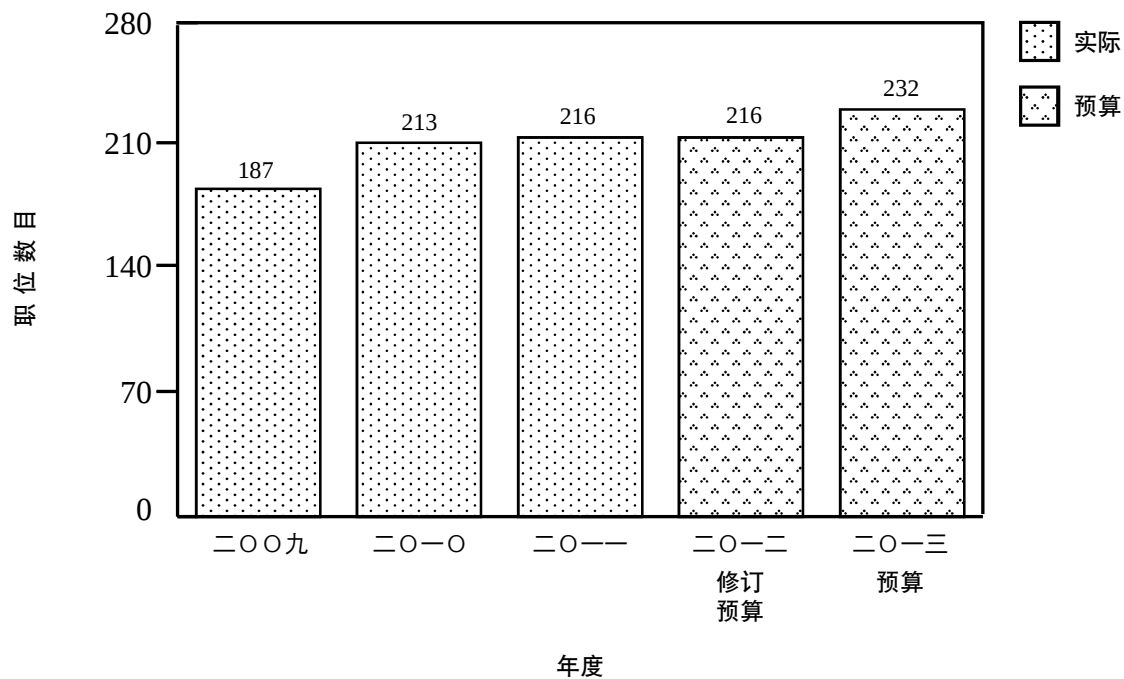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59 – 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分目 (编号)		2010-11 实际开支	2011-12 核准预算	2011-12 修订预算	2012-13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234,133	281,263	276,064	311,068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一般)				4,312
	减去发还款项 <u>贷记 4,312</u>	—	—	—	—
	经常开支总额	234,133	281,263	276,064	311,068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4,300	35,448	32,036	39,443
	非经常开支总额	4,300	35,448	32,036	39,443
	经营帐目总额	238,433	316,711	308,100	350,511
	开支总额	<u>238,433</u>	<u>316,711</u>	<u>308,100</u>	<u>350,511</u>

总目 159－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工务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350,511,000 元，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2,411,000 元，而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112,078,000 元。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11,068,000 元，用以支付工务科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拨款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5,004,000 元(12.7%)，主要由于要为增加 16 个职位提供拨款及填补职位空缺和人事变动令薪金拨款增加；应付毕业生专业训练计划的拨款增加；应付普查路旁树木和进行小型顾问研究、增聘非公务员合约雇员的开支及其他运作开支需要额外拨款。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务科的人手编制有 216 个职位。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内，预期会开设 14 个职位和 2 个首长级编外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15,78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0-11 (实际) (\$'000)	2011-12 (原来预算) (\$'000)	2011-12 (修订预算) (\$'000)	2012-13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31,110	135,906	142,100	162,886
－ 津贴	1,809	2,117	2,669	2,618
－ 工作相关津贴	—	12	7	1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70	128	190	147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335	613	654	947
部门开支				
－ 临时雇员	64,084	72,183	70,176	81,951
－ 一般部门开支	34,782	68,004	57,968	60,007
其他费用				
－ 由房屋署维修政府斜坡	1,843	2,300	2,300	2,500
	<u>234,133</u>	<u>281,263</u>	<u>276,064</u>	<u>311,068</u>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总额 4,312,000 元，用以支付参与「支援四川地震灾区重建工作信托基金」所资助四川地震重建项目工作的公务员的薪金和津贴。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这分目下的拨款总额不得超逾此数。这分目下的开支由基金发还。

总目 159 – 政府总部：发展局（工务科）

承担额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1止 的累积开支	2011-12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68 建造业人力方面的投资.....	100,000	2,065	24,300	73,635
870 活化历史建筑伙伴计划.....	100,000	6,751	7,736	85,513
总额	<u>200,000</u>	<u>8,816</u>	<u>32,036</u>	<u>159,148</u>